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7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孟逍遥及初伟男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30,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处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31,844,272股减少至431,814,27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均有权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随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